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五）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7 年 5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7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五）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17 年 5 月 25 日-2017 年 5 月 26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26 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25 日 15:00 至 2017 年 5 月 26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表决：包括本人出席以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召开地点：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天路 259-269 号）。

7、股权登记日：2017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一）

8、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 2017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9、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应当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不得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具体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审议《关于推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审议《关于聘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审议《关于对外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说明：

(1)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 2017 年 5 月 9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 上述议案 1 由于该议案“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只有一名候选非独立董事，不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以单项提案提出。

(3) 上述议案 3 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正德远盛产业创新结构化私募基金和正德鑫盛一号投资私募基金（基金管理人：深圳和君正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及一致行动人和聚鑫盛一号基金（基金管理人：苏州和正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须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件请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

来信请寄：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天路 259-269 号 办公楼 7 楼证券部收，邮编：361101（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

2017 年 5 月 23 日至 2017 年 5 月 24 日，工作日 9:00-11:30，13:30-17:30

3、登记地点：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天路 259-269 号办公楼 7 楼证券部

4、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天路 259-269 号

联系人：刘文辉、张妙春

电话：0592-7616279、7616258

传真：0592-7616278

邮政编码：361101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 1、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后附：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股东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5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1) 投票代码：365102

(2) 投票简称：乾照光电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推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3.00	审议《关于对外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上述议案 1 由于该议案“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只有一名候选非独立董事，不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以单项提案提出。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

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7年5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5月2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5月2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委托人若无明确投票指示，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见进行投票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100	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推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3.00	审议《关于对外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委托人持股数（股）：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姓名/名称（自然人签字或法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说明：

- 1、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加：	备注：